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樂仁啟智中心

【107 年度業務計畫】

壹、機構名稱：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樂仁啟智中心

地 址：高雄市小港區高坪 76 街 2 號

董事長：高正幸

業務負責人：劉俊賢主任

業務聯絡人：楊淳洧督導

電話：07-8911411

傳真：07-8911415

E-mail：leren@ms49.hinet.net

核准立案文號：高市社障福字第 10139399900 號

核准立案服務人數：日間照顧 55 名、全日型住宿 60 名

服務項目：成人心智障礙者日間照顧、成人心智障礙者全日住宿教養服務、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專業團隊復健服務、諮詢與轉銜轉介服務、社區宣導服務、家庭支持服務。

貳、計畫內容

一、目的：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提供中、重度與極重度心智障礙者日間訓練、住宿教養、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保護身心障礙者之就養、就業權益。

二、執行時間：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三、計畫項目：

（一）業務名稱：成人心智障礙者日間照顧服務

1.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 8：00 ～ 17：00。
2. 辦理地點：高雄市小港區高坪 76 街 2 號
3. 收費標準：依「高雄市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標準」收費。
4. 服務對象：18 至 64 歲心智障礙者及含智障之多重障礙者。
5. 預計服務人數：55 名
6. 服務內容：人際溝通、社會技能、居家生活、休閒生活、社區生活、健康維護、實用學科、工作人格、技藝陶冶（作業活動）、自我倡議。
7. 執行人員：主任、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秘書、會計、出納、廚師各 1 人；教保督導 2 人；社工師/員 3 人；司機 2 人；教保員 12 人。
8. 服務預期效果：
 - （1）提供 55 名心智障礙者的日間照顧服務，舒緩家屬之長期照顧壓力及減輕社會負擔。
 - （2）提供 55 名心智障礙者多元化生活面向之支持與服務，增進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品質。

- (3) 依服務對象及家屬需求，擬定個別化服務計畫，落實心智障礙者福利服務的革新理念。

9. 成果評估方式：

- (1) 服務成果評估：依服務對象 ISP 提供支持與服務，透過活動執行記錄做形成性及年度評估（期中服務摘要及期末服務摘要）。
- (2) 跨專業整合服務：由相關專業人員為服務對象做需求評估，擬定服務計畫，實施服務計畫，並將服務成效記錄於記錄表。
- (3) 作業活動成果評估：依作業技能訓練與作業態度的養成擬定作業活動訓練目標，並將訓練成效記錄於作業活動的記錄表。
- (4) 滿意度問卷調查：服務滿意及支持度問卷，徵詢家屬及服務對象意見。

(二) 業務名稱：成人心智障礙者全日住宿教養服務

1.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全日。
 2. 辦理地點：高雄市小港區高坪 76 街 2 號。
 3. 收費標準：依「高雄市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標準」收費。
 4. 服務對象：18 至 64 歲心智障礙及含智障之多重障礙有就養需求者。
 5. 預計服務人數：60 名
 6. 服務內容：人際溝通、社會技能、居家生活、休閒生活、社區生活、健康維護、實用學科、工作人格、技藝陶冶（作業活動）、自我倡議。
 7. 執行人員：主任、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秘書、會計、出納、廚師各 1 人，教保督導 2 人、護理師 2 人、司機 2 人、社工師/員 3 人、教保員 20 人、生活服務員 11 人、助理員 1 人。
8. 服務預期效果：
- (1) 提供 60 名心智障礙者的全日教養照顧服務，舒緩家屬之長期照顧壓力及減輕社會負擔。
 - (2) 提供 60 名心智障礙者多元化生活面向之支持與服務，提昇身心障礙者之生活品質。
 - (3) 依服務對象及家屬需求，擬定個別化服務計畫，落實心智障礙者福利服務的革新理念。
9. 成果評估方式：
- (1) 服務成果評估：依服務對象 ISP 提供支持與服務，透過活動執行記錄做形成性及年度評估（期中服務摘要及期末服務摘要）。
 - (2) 跨專業整合服務：由相關專業人員為服務對象做需求評估，擬定服務計畫，實施服務計畫，並將服務成效記錄於記錄表。
 - (3) 作業活動成果評估：依作業技能訓練與作業態度的養成擬定作業活動訓練目標，並將訓練成效記錄於作業活動的記錄表。
 - (4) 滿意度問卷調查：服務滿意及支持度問卷，徵詢家屬及服務對象意見。

(三) 業務名稱：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

1.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 17：30 至隔日上午 8：30 。
2. 辦理地點：高雄市小港區高坪 100 街 2 號。
3. 收費標準：依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成年心智障礙者社區居住與生活服務補助基準辦理。
4. 服務對象：領有身心障礙手冊，具行動能力之 18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
※一般申請者：◎沒有接受其他機構之全日型住宿服務者可申請，若有接受其他機構之日間方案則不在此限。
◎領有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的心智障礙者、或心智障礙者的父母無力照顧者優先。
5. 預計服務人數：6 人
6. 服務內容：個案管理、居住環境之規畫、住民健康管理協助、住民之社會支持、休閒生活與社區參與、日間服務資源連結、增進住民與家人互動頻率、住民權益之維護。
7. 執行人員：主任、教保督導、社工員、教保員各 1 人。
8. 服務預期效果：
 - (1) 住民參與居住環境之規畫、社區休閒生活及健康管理的協助提升住民的生活品質。
 - (2) 提供住民的社會支持，提升住民個人衛生、家事處理、飲食照應、居住安全、金錢管理、人際互動關係及生活作息的自我規劃能力。
 - (3) 邀請家人參與各項支持方案的規劃與評估、促進住民與家人互訪，連結日間服務資源、就業協助、協助穩定就業。
 - (4) 協助住民自我倡議、提供選擇與自我決策的機會、加強自我保護及財務規劃與管理，維護住民權益。
9. 成果評估方式：
 - (1) 服務人數的達成率。
 - (2) 住民參與各項活動、自我管理及健康維護紀錄。
 - (3) 住民及家長滿意度調查。

(四) 業務名稱：專業團隊復健服務

1.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 8：30 ～ 17：00
2. 辦理地點：高雄市小港區高坪 76 街 2 號、高雄市小港區小港醫院。
3. 收費標準：免費
4. 服務對象：本中心之服務對象
5. 預計服務人數(次)：302 人次/月
6. 服務內容：中心專任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及小港醫院復健團隊，為有復健需求的服務對象提供職能治療、物理治療服務，採一對一或小組方式進行。
7. 執行人員：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各 1 人、護理師 2 人、小港醫院復健團隊。
8. 服務預期效果：
 - (1) 增進專業團隊與身心障礙福利服務結合，提昇本中心專業服務品質。
 - (2) 結合職能、物理等專業服務，減省家長接送及陪伴障礙子女奔波各醫療院所之苦。
 - (3) 加強個案肢體與動作復健，活化機能，減緩老化現象。
9. 成果評估方式：
 - (1) 服務人數的達成率。
 - (2) 個別化專業服務評估評量記錄。
 - (3) 家長滿意度問卷調查。

(五) 業務名稱：社區宣導服務

服務名稱	辦理時間	辦理地點	收費標準	服務對象	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執行人員	服務預期效果
(1) 各式節慶活動	每年3場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高雄市各社區活動場所	免服務費	社區居民、身心障礙者家庭	200 人/場	① 以歡度佳節的方式，配合各式節慶舉辦主題式活動。 ② 以主題式遊戲供民眾與身心障礙家庭共同參與，並提供身障者及各式團體舞台表演機會。	主任、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秘書、會計、出納各1人；教保督導2人；社工師/員4人；護理師2人；司機2人；教保員32人；生活服員11人；助理員2人	① 以節慶名義提供主題式活動，除歡度佳節外，透過大眾與身障者共同參與，增進彼此瞭解、互動機會，可讓更多人認識身心障礙服務，以達到宣導功效。 ② 藉由身障者與各式團體多采多姿的舞台表演，達到彼此交流切磋與成果展現的宣傳功效。
(2) 平面與多媒體宣導	① 期刊1季1次 ② 年報1年1次 ③ 網站及臉書每週1次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	免服務費	一般大眾及身心障礙者家庭	① 700 人次/季 ② 500 人次/年 ③ 100 人次/週	① 提供當季活動訊息以身障專業資訊，捐款、捐物、發票徵信。 ② 提供全年度服務績效報告。 ③ 提供中心簡介與相關服務訊息，並可透過互動式網站與社會大眾進行即時性的互動。	主任、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秘書、會計、出納各1人；教保督導2人；社工師/員4人；護理師2人	透過每季期刊以及每年年報的彙整，讓社會大眾瞭解中心最新動向，以及年度服務績效報告，以藉此瞭解身心障礙服務內容，並從中獲得社會大眾的肯定與支持，此外透過網站、部落格架設，讓訊息無時差，且便於民眾查詢與瞭解相關資訊，以達到宣傳功效。

(六) 業務名稱：家庭支持服務

服務名稱	辦理時間	辦理地點	收費標準	服務對象	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執行人員	服務預期效果
(1) 家庭訪視	①接受服務1個月內 ②10/1~12/31 (家庭訪視月) ③個案外訪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社區	免服務費	①當月新進服務對象 ②本中心全體服務對象 ③有機構服務需求之身心障礙成人及家庭	①依年度新進服務人數 ②114人/年 ③依個案需求提供服務	①透過家庭訪問與家長進行雙向溝通，並瞭解服務對象生活情況。 ②每年針對服務對象進行家庭訪視，並定期資料更新。 ③針對缺乏交通資源的服務對象主動提供到宅諮詢與評估服務。	社工師/員4人	①藉由家訪瞭解服務對象各項資訊，並瞭解家長及服務對象需求，擬定適切的服務方案。 ②瞭解服務對象最新生活情形及家庭狀況，藉由定期資料更新，隨時掌握最新情況，以提供適切服務。 ③因故無法前來中心接受評估或諮詢之服務對象，可透過社工到宅訪視、評估，解決服務對象無法外出及其他交通問題。
(2) 親職講座	每年4場			身心障礙家庭及本中心全體服務對象家長	50人/次	①以身心障礙者教養問題、權益保障、困境與照顧者心理調適為主要議題。 ②以講座及座談會方式，提供家長溫故知新管道，及雙向討論平台。	主任、會計、出納各1人；教保督導2人；社工師/員4人、教保員32人	①針對各項身心障礙議題提供完整資訊，並增進家長互動交流機會。 ②利用講座機會，討論並瞭解家長需求，提供解除疑惑的管道。
(3) 家長暨親子聯誼	3月、9月 每年2場			本中心全體服務對象暨家長	80人/次	①以半日遊、一日遊模式，提供戶外活動機會。 ②透過設計各項小活動及遊戲，鼓勵親子共同參與，以增加互動次數。 ③利用活動設計，增加家長參與、合作的機會。	主任、會計、出納各1人；教保督導2人；社工師/員4人、教保員32人	①透過活動增加親子互動機會，增進親子間的情感，亦可適時提供照顧者紓壓管道。 ②利用參與活動，增進家長間互動的機會，以期達到彼此精神交流，互相鼓勵、扶持，獲得精神上的慰藉。
(4) 社福資源連結	不定期			①~②本中心全體服務對象 ③一般民眾、本中心服務對象及家庭 ④本中心服務對象及家庭		①助學金補助 ②外界經濟資源連結 ③社福資訊提供 ④社福團體慰問關懷	社工師/員4人	①提供經濟困頓之服務對象得以獲得持續訓練服務。 ②協助經濟困窘或有特殊需求之家庭，連結外界資源，滿足各項需求。 ③針對身障者及家庭需求主動提供相關社福資訊，以維護權益。 ④協助連結社福團體慰問關懷的管道。
(5) 轉介與諮詢服務	週一至週五上午8:30~17:00			一般大眾及身心障礙者家庭	100人次/月	電話或親洽本中心，由專人提供啟智與社福資訊；個案諮詢與評估	社工師/員4人	①維持個案管理通報及轉介單位之聯繫管道暢通。 ②透過提供適切的轉介資源，滿足服務對象需求。 ③針對轉介個案定期追蹤瞭解服務使用情形，確保服務使用者權益保障。

(七) 業務名稱：專案服務

服務名稱	辦理時間	辦理地點	收費標準	服務對象	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執行人員	服務預期效果
身心障礙者舞蹈律動體驗	2次/月 (1.5時/次)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	免費	本中心服務對象	156 人次/年	外聘專業音樂律動老師指導心智障礙者從事音樂律動節奏訓練，透過音樂活動促進身體機能及節奏感。	外聘專業老師、教保員	❶藉由音樂律動指導服務對象肢體表現及節奏感，除增強其自信心，並提供展現舞臺的機會，達到運動與自我表現之自信心與榮譽感。 ❷由專業人員的指導，增進服務對象音樂律動節奏感。
藝術創作體驗活動	2次/月 (1時/次)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	免費	本中心服務對象	132 人次/年	外聘具美術、手工藝的才藝專業老師，指導服務對象及教保員，利用中心自製的再生紙，創造再生紙的附加價值及對各項藝術文創製作的創作力。	外聘專業老師、教保員	藉由專業才藝老師，指導藝術創作有興趣的服務對象及教保員，利用本中心自製的再生紙、植物落果、琉璃等，發揮創造力及想像力，激發藝術創作價值暨提升手工藝技能。
心智障礙者性別暨生命教育團體活動	2次/月 (1.5時/次)	高雄市小港區高坪76街2號	免費	本中心服務對象	348 人次/年	外聘心理師依服務對象年齡分為長青組及青年組進行性別教育團體活動，建立自我保護概念，用正向、健康的態度面對兩性問題，建立正確的性知識。中高齡服務對象了解更年期面臨之生理、心理狀態，並了解生命的歷程，進而為老化做及早準備。	外聘專業老師、護理師、社工師	❶服務對象能瞭解心智障礙者對自我保護知能與方法。並正確表達與同儕建立合宜的交友方式，並建立正確的性別尊重觀念。 ❷中高齡的服務對象能說出自己目前所面臨的老化問題，並了解預防快速退化的方法。同時學習了解生命的意涵，能說出自己年老後的生命規劃及期望。

參、年度活動計畫

一、教保組辦理活動計畫：

活動名稱	時間場次	服務對象及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服務預期效果	成果評估方式
(1) 社區一日遊活動	每年11場次	本中心服務對象、家屬、志工 250 人次/年	① 至旅遊景點舉辦一日旅遊的活動。 ② 應用社區資源，從事休閒活動及社區生活的支持。 ③ 多元的休閒活動，豐富身心障礙者的生活體驗。	① 建立正確的休閒觀念。 ② 加強社會對身心障礙者的認識與接納。 ③ 提升服務對象應用社區資源的能力。 ④ 透過社區活動與社區融合，提昇生活品質。	① 服務對象參與率。 ② 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2) 專業知能研習進修	每年26小時	本中心全體員工 60 人	① 外聘講師提供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② 內聘專業人員及員工專業知能交流分享、專業研討督導等。 ③ 以讀書或影片欣賞分享專業知識。	① 增進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人員專業知能。 ② 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品質。	① 問卷調查。 ② 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③ 參與率。 ④ 以座談方式發表意見。
(3) 教材教具輔具製作暨發表	8 月	本中心全體員工 60 人	① 本中心自製教材、教具、輔具、支持服務成果影片、環境布置改造等成果之發表與展示。	① 增進專業服務人員之專業知能及教材、輔具、教具製作的技能，提升服務品質。 ② 專業知能的腦力、創意開發，建立服務人員的自信。	① 成果報告。 ② 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4) 機構觀摩學習	9、10 月	本中心工作人員 25 人次/年	① 參觀績優機構觀摩學習 ② 參觀相關業務機構觀摩學習	① 增進工作同仁實務經驗及照顧技巧為身心障礙者提供最佳的服務品質	① 參與率 ② 活動後檢討 ③ 活動成果報告

二、社工組辦理活動計畫：

活動名稱	時間場次	服務對象及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服務預期效果	成果評估方式
(1) 年度董事會	4月、10月	本中心董事、相關工作人員、社會局代表 18 人/次。	①中心概況報告。 ②4 月份審查中心上年度業務報告、經費決算、財產清冊。 ③10 月份提報中心下年度業務計畫及經費預算。 ④相關業務的討論與決議。	①透過董事會的召開，對於中心各項業務達到良好的監督機制。 ②針對各項業務調整以及創新措施進行討論與決議，以督促中心服務品質之提昇。	①董事參與會議簽到表。 ②董事會會議記錄。 ③主管機關備查回覆公文。
(2) 年度家長會	3月、9月	本中心家長 70 人/場。	①針對中心各組業務及服務內容進行簡報。 ②公佈本年度預計辦理之活動概況。 ③提供並說明各項社福資訊，並與家長互動交流。 ④針對服務對象所接受之服務內容進行探討與改進。	①促使家長們能徹底瞭解中心服務內容，並針對缺失進行探討與改進，力求服務品質之提昇。 ②提供家長們互動交流機會，為身心障礙者家庭提供互動的橋樑，以及互相支持的力量。 ③透過社福資訊的提供，家長們能充分運用，適時減輕教養負擔。	①服務滿意度調查。 ②家長參與率。 ③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④以座談方式發表意見。 ⑤前次會議議題追蹤報告與執行成效。
(3) 服務對象權益委員會	3月、9月	本會置委員 11 人，其中本中心家長代表、服務對象代表 6 人、相關專業人士（特教專家、醫護人員各 1 人）主任、教保組、社工組各 1 人。	①針對服務對象權益進行闡述，對於中心目前各項權益保護措施進行簡報，透過會議進行檢討與改進。 ②權益委員會會務報告。 ③針對服務對象權益申訴，協調不成功之案件依申訴流程進行討論及後續處置。 ④針對前次會議決議之議題追蹤及報告執行概況。	①維護身心障礙者權益平等及獲得保障。 ②秉持公平正義原則，針對各式權益申訴進行探討與決議。 ③針對中心各項維護服務對象權益之措施，進行檢討與改進，並力求實施以維護服務對象權益。	①服務滿意度調查。 ②委員參與率。 ③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④以座談方式發表意見。 ⑤前次會議議題執行成效。
(4) 自我倡議比賽	10月	大高雄地區身心障礙機構參賽者，本中心全體服務對象暨家長、工作人員及與會來賓共 100 人/場	①透過主題式競賽及排名獎勵方式，提供服務對象體驗舞台表演的機會。 ②開放工作人員協同支持參與，支持任何科技產品影音呈現或自備加分道具，豐富服務對象自我表達以及簡報的內容，增加活動的豐富性。	①以身心障礙者權益為宗旨，透過此活動宣導身心障礙者自我倡議的概念。 ②透過比賽及排名獎勵的方式，增強服務對象的自信心，並學習勇於表達想法及維護自身權益的概念。	①活動成果報告

三、保健組辦理活動計畫：

活動名稱	時間場次	服務對象及預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服務預期效果	成果評估方式
(1) 服務對象健康檢查	9月	中心全體服務對象 114 人	與醫療院所結合，由醫療團隊至中心為每位服務對象進行抽血、驗尿、胸部 X 光檢查，並依個別性增加超音波、骨密度、心電圖及老化評估項目等檢查。	①藉健康檢查掌握服務對象的生理健康狀況。 ②作為健康維護之依據，定期追蹤。 ③減輕家長帶身心障礙子女奔波醫療院所檢查之苦。	①參與率 ②活動後檢討
(2) 員工健康檢查	9月	中心全體員工 62 人	結合療院所之健診中心至中心為全體員工做健康檢查，檢查項目包含一般檢查、尿液常規檢查、血液常規檢查、肝功能檢查 GOT 及 GPT、腎功能檢查、血脂肪檢查、新陳代謝檢查、B 型肝炎檢查、胸部 X 檢查等。	①為全體員工健康把關。 ②提倡預防重於治療的觀念。	①參與率 ②活動後檢討
(3) 服務對象足部及姿態評估	9月	服務對象約 65 人	與尚佑診所合作，由專業治療師及輔具團隊至中心提供以下服務： ①進行新進服務對象之足部構造檢查及姿態評估。 ②為已製作鞋墊之服務對象進行足部構造評估，鞋子及鞋墊檢查，以及姿態評估。 ③為有需求及有意願之服務對象製作矯正鞋墊。	①追蹤服務對象下肢及姿態發展情形，並提供合適足部輔具資訊，以維持服務對象下肢功能或延緩其退化。	①活動後檢討

四、行政組辦理活動計畫：

活動名稱	時間場次	服務對象計服務人數(次)	服務內容	服務預期效果	成果評估方式
(1) 消防天災講習演練	每年 4 場	1. 演練一年 2 次，每次全體工作人員及服務對象 165 人 2. 講習一年 2 場，每場全體工作人員 60 人	①採隨機式發出警報及臨時天災訊息狀況演練，訓練求生及應變能力。 ②邀請消防隊講師或防火管理員宣導正確消防及防災觀念、指導操作消防器具。	①模擬天災與火災狀況，並測試使用逃生器材、警報系統。 ②減少意外傷害的發生。 ③加強全體人員的危機應變意識與能力。	①活動後檢討與建議。 ②活動成果報告。

肆、107 年度預算

編號	會計科目	預 算 數 （含計算公式）		說 明
一、收入				
(一)	訓練費收入	5,313,600.	(21.78 萬元\月+20.7 萬元\月+1.8 萬元\月)×12 月	住宿 60 人\月、日間 55 人\月、社區居住 6 人\月
(二)	交通費收入	518,400.	1,200 元\月×36 人×12 月	
(三)	捐款收入	6,854,343.		
(四)	利息收入	61,750.	200 萬元×0.2%+550 萬元×1.05%	活存利率 0.2%、定存利率 1.05%
(五)	補 助 款	8,749,000.	827.9 萬元+7 萬元+40 萬元	服務費、活動費、社區居住方案
(六)	照顧費補助款	18,322,800.	(104.17 萬元\月+48.52 萬\月)×12 月	住宿：60 人\月、日托：55 人\月
(七)	餐費收入	300,000.	1,000 元\人.月×25 名\月×12 月	服務人員 25 人午餐
(八)	其他收入	49,600.	800 元\月×12 月+4 萬元	廢電池/資源回收、代工收入、其他
預計收入 總 額：		40,169,493.		
二、支出				
(一)	薪 資	25,329,955.	1,847,872 元\月×12 月+2,626,131 元+169,360 元	服務人員 62 人，含月俸、年終獎金、年節獎金、國定假日\颱風加班費
(二)	保險費	3,021,206.	(143,946 元\月+88,104 元\月)×12 月+50,592 元\年+181,214 元\年+1,600 元\人×3 人	服務人員勞健保，服務人員、志工傷害險
(三)	退休金	4,291,172.	140,931 元\月×12 月+260 萬	提撥率：舊制-18%、新制-6%，補提差額 260 萬
(四)	郵電費	88,800.	4,900 元\月×12 月+3 萬元	通訊費、郵資
(五)	水電費	561,600.	(6,100 元\月+40,700 元\月)×12 月	水費、電費
(六)	交通費	727,200.	4.2 萬元+2.6 萬元+40 萬元+2.16 萬元\月×12 月	車險、燃料費、牌照稅、修繕及保養、油料
(七)	修繕費	1,000,000.	60 萬元+40 萬元	房舍、設備及網站維護修繕保養
(八)	文具用品	24,000.	2,000 元\月×12 月	
(九)	雜 費	880,000.	3.6 萬元+3.1 萬元+9 萬元+5.6 萬元+500 元\人×176 人+ 650 元\人×60 人+4.5 萬元\月×12 月	消防及公安申報、校舍火險及公共意外險、設備保養及租金、財務簽證及會計軟體維護、健檢費、服務對象傷害險、清潔用品、差費及其他零時性支出
(十)	材料費	40,000.		護理衛材、藥品、教材、教具、書籍等
(十一)	獎勵金	144,000.	1.2 萬元\月×12 月	服務對象工作獎金
(十二)	活動費	650,000.	10 萬元+55 萬元	親子活動、親職講座及營養諮詢；社區宣導與融合活動
(十三)	印刷費	90,000.	1.25 萬元\季×4 季+1 萬元+2 萬元+1 萬元	雜誌、簡介、信封及收據、聯絡簿
(十四)	師資訓練	130,000.	1,600 元\時×10 時+2,000 元\人×57 人	研習鐘點費、觀摩及外訓報名費及交通費，不含司機及助理員 4 人
(十五)	療育費	108,000.	5,000 元\月×12 月+1,600 元\時×30 時	舞蹈律動、藝術創作、性別暨生命教育
(十六)	伙食費	2,683,560.	(63,910 元\月+159,720 元\月)×12 月	午餐：80 人/月、三餐：66 人/月
(十七)	設備費	400,000.		日間、住宿、家園
預計支出 總 額：		40,169,493.		

伍、107 年度工作人員名冊（含兼職人員）

編號	職稱	序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學 經 歷	到職日期	備註
一	主任	1	劉俊賢	S122291047	1. 高雄醫學院復健醫學系畢。	97.01.01	
二	教保督導	2	楊淳洵	E220059293	1. 嘉南藥專醫務管理科畢。 2. 86 年殘福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基礎甲班。 3. 87 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修班。 4. 97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督導班。	85.09.17	
二	教保督導	3	林秋如	E223020007	1. 臺中健康暨管理學院社會工作系畢. 具社工師證書.	94.07.11	
三	秘書	4	蘇士雅	S221716654	1. 巴黎美國藝術學院藝術碩士.	96.01.01	
四	社工員	5	李健瑋	S223031412	1. 長榮大學社會工作學系畢.	94.10.11	
四	社工師	6	邱珣閔	S223330787	1. 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具社工師證書.	98.06.22	
四	社工員	7	楊靖芬	R223340620	1.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102.05.01	
四	社工員	8	黃乙真	Q221358098	1. 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	105.07.01	
五	物理治療師	9	潘宗賢	E123847695	1. 輔英科技大學物理治療系畢. 具物理治療師證書.	104.03.01	
六	職能治療師	10	戴孫瑋	V121346706	1. 中山醫學大學職能治療學系畢. 具職能治療師證書.	105.01.01	
七	護理人員	11	林玫禪	R220035784	1. 美和科技大學長期照護學位學程畢. 具護理師證書. 2. 長期照護護理基礎訓練核心課程.	95.04.14	
七	護理人員	12	鄭玉貝	E222532633	1. 輔仁大學護理學系畢. 具護理師證書.	105.04.25	
八	會計	13	郭瓊惠	E220978202	1. 成功大學統計系畢. 2. 92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身心障礙服務管理研習. 3. 103 年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會計及財令與實務研習班.	81.02.24	
九	出納	14	唐右芸	S222944698	1. 臺中技術學院會計系畢.	101.04.11	
十	教保員	15	洪小閔	E221087915	1. 樹德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畢. 2. 82 年殘福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基礎甲班. 3. 85 年殘障福利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修班.	81.01.15	

編號	職稱	序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學 經 歷	到職日期	備註
十	教保員	16	鄭惠中	S221472513	1. 美和護專護理科畢. 具護士證書. 2. 87 年殘福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基礎甲班. 3. 89 年殘福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階班.	86. 09. 17	
十	教保員	17	謝嘉芝	E221674034	1. 淡江大學歷史系畢. 2. 91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95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階班.	94. 02. 14	
十	教保員	18	李雪如	S221756541	1. 中國醫藥學院醫務管理系畢. 2. 96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97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階班.	96. 01. 01	
十	教保員	19	陳怡萱	D221323559	1. 美和技術學院護理科畢. 具護士證書. 2. 98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102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階班	97. 07. 01	
十	教保員	20	邱鈺芷	E223188317	1.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科畢. 具護士證書. 2. 98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98. 02. 09	
十	教保員	21	白依蓉	E223491551	1.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系畢. 具護士證書. 2. 99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100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階班	98. 08. 24	
十	教保員	22	黃麗萍	S222759082	1.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嬰幼兒保育系畢. 2. 100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104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之「教保員進階班」	99. 03. 15	
十	教保員	23	趙珮琳	E223827015	1. 南台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畢. 2. 100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進階班.	99. 04. 01	
十	教保員	24	張簡沛玟	S223911380	1.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護理科畢. 具護士證書. 2. 102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與訓練員班 3.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進階班.	100. 04. 14	
十	教保員	25	張靜芸	T222877719	1.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系畢. 具護士證書. 2. 102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與訓練員班 3. 104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進階班」	100. 08. 08	
十	教保員	26	石雅茹	E224226272	1. 輔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畢. 2.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訓練教保及訓練員班.	102. 07. 01	
十	教保員	27	鐘彩欣	T223059788	1. 長庚技術學院護理科畢. 2.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與訓練員班.	102. 08. 05	
十	教保員	28	張瓊文	A226462156	1. 義守大學護理學系畢. 具護理師證書. 2.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及訓練員班.	103. 03. 01	
十	教保員	29	許珮綸	E221454265	1. 靜宜大學企業管理系畢. 2. 87 年學齡前特殊教育工作人員在職訓練第二階段研習. 3. 90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員進級班.	103. 03. 24	
十	教保員	30	林詠惟	T223235153	1. 高雄醫學大學口腔衛生學系畢. 具護士證書.	103. 12. 22	
十	教保員	31	陳俊旻	E124561934	1. 輔仁大學護理學系畢. 2. 105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初級班」.	104. 12. 01	
十	教保員	32	常宜萍	S220130034	1. 美和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2. 105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初級班」.	105. 07. 01	

編號	職稱	序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學 經 歷	到職日期	備註
十	教保員	33	王得恩	S124099041	1. 明新科技大學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畢。 2. 104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員初階訓練。	105.08.01	
十	教保員	34	林靜華	S222901666	1. 實踐大學貿易系畢。 2. 102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與訓練員班。 3.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慈暉園/教保員/101.4.11-105.6.16，計4年2月	105.11.01	
十	教保員	35	宋丞翎	S223519699	1. 美和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2. 101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106.01.01	
十	教保員	36	林芸漪	T223555892	1. 亞洲大學心理學系畢。 2. 106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初級班」。	106.03.01	
十	教保員	37	高雯婷	V221018334	1. 台北護理學院護理系。具護士證書。	106.03.27	
十	教保員	38	伍珍瑩	E224261806	1. 輔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畢。 2. 106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初級班」。	106.05.01	
十	教保員	39	朱苡菁	S224930861	1. 正修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科畢。	106.05.17	
十	教保員	40	楊茗涵	E223785478	1. 樹德科技大學附設專科進修學校兒童與家庭服務系畢。	106.11.01	
十	教保員	41	陳珍妮	T222105914	1. 內埔農工職校畢。 2. 98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專業人員培訓教保員初級班	102.09.01	
十	教保員	42	陳佩琪	P222646667	1. 輔英科技大學保健營養系畢。具護理師證書。	97.05.05	
十	教保員	43	蔡秋俊	S122315382	1. 中華醫事專科醫事檢驗科畢。 2. 97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人員研習班。 3. 99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97.03.01	
十	教保員	44	林妘倖	T221337976	1. 輔英醫事護理專科護理科畢。具護士證書。 2.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及訓練員班。	101.02.01	
十	教保員	45	簡姝玲	S222351317	1. 大仁技術學院資訊管理科畢。 2. 103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 3. 105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初級班」	104.08.27	
十	教保員	46	曾偉建	E124146786	1. 美和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畢。 2. 99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3. 102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進階班。	104.09.14	
十	教保員	47	楊淑淇	E222382142	1. 大仁技術學院護理科畢。具護理師證書。 2. 95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初級班。	105.02.14	
十一	生活服務員	48	鄭彩綢	L220322670	1. 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畢。 2. 82 年殘福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基礎班。 3. 88 年身心殘福機構專業人員培訓教保人員進修班。	80.02.25	
十一	生活服務員	49	曾華美	T221871875	1. 國中畢。 2. 94 年身心障礙者福利機構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人員研習班。	94.01.01	

編號	職稱	序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學 經 歷	到職日期	備註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0	周麗霞	R221682965	1. 國中畢. 2. 97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人員研習班.	95.11.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1	李政達	P123182982	1. 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餐旅管理學系畢. 2. 101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員班.	101.08.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2	翁仁蔚	D121566892	1. 嘉南藥理科技大學醫務管理科畢. 2. 98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機構專業人員培訓教保員初級班.	103.01.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3	曾靖婷	T221871900	1. 志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畢. 2. 103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訓練教保及訓練員班.	103.01.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4	邱錦珍	R223393989	1. 育英高級護理助產職業學校畢. 2. 97 年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人員研習班.	95.05.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5	洪秀娥	S220357446	1. 105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	96.07.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6	林玉蘭	S220452473	1. 林園國中畢. 2. 101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	100.01.0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7	陳佩如	S222062208	1. 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畢. 2. 102 年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資格訓練教保員與訓練員班 3. 財團法人高雄市私立紅十字會育幼中心慈暉園/生活服務員/99.6.1-103.5.10，計3年11月	103.05.11	
十一	生活服務員	58	洪蔡珠	E221638903	1. 105 年照顧服務員訓練.	94.07.01	
十二	助理員	59	梁淑真	S220282604	1. 國小畢.	106.07.19	
十三	廚師	60	姚柯素芳	S202137660	1. 旗美高級農工職業學校畢. 具廚師證書. 2. 83 年度殘福專業人員培訓臨時或短期托育員南區研習班. 3. 97 年度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專業人員培訓生活服務人員研習班.	96.01.01	
十四	司機	61	陳智生	E102344279	1. 具職業大客車執照.	86.07.01	
十四	司機	62	沈東山	S120035667	1. 具職業大客車執照.	99.04.01	
十五	與小港醫院合作，提供職能治療、物理治療、語言治療等服務。						